附件1

三明市中央华侨事务预算专项经费

使用项目申报表

项目名称：2024年宁化县归侨侨眷农业种植实用技术培训

承办单位： 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

申报单位： 宁化县归国华侨联合会

申报时间： 2024年4月25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联系人 | 丁智诚 | 联系电话（手机） | 15359890243 |
| 工作单位 | 宁化县侨联 |
| 项目总经费 | 47000元 |
| 承办所需经费 | 47000元 |
| 项目申请理由及项目主要内容 | 项目申请理由：根据《三明市中央华侨事务预算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实施办法》文件第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组织开展归侨侨眷职业技能培训。培训的对象为宁化县部分归侨侨眷，培训计划按照《三明市中央华侨事务预算专项经费使用项目申报表》进行申报，报上级侨联审核通过后组织实施。此次培训对象为泉上华侨农场归侨侨眷，人数40人，培训经费标准按《宁化县县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》规定执行，每人每天不超过450元。主要内容：面向归侨侨眷开展为期五天的农业种植实用技术培训，主要有茶叶种植、加工，农膜回收与利用，植物病虫害防治，果树种植及修剪技术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，农作物种植技术，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解读等课程。聘请县农业农村局专家老师现场理论教学，期间分别赴宁化县城南镇、石壁镇等有关果树种植基地、现代农场参观学习，现场实训教学。通过创新思路举措，采取理论学习、参观示范基地园区、现场教学、教学互动的方式，让归侨侨眷学新学真学透，开阔视野、拓展思路、激发兴趣，增强他们发展的信心和决心，切实提升归侨侨眷的职业技能水平。 |
| 项目总体目标及分阶段实施计划 | 总体目标：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加强和改进侨务工作的要求，做好归侨侨眷服务工作，提升归侨侨眷职业技能水平，增强归侨侨眷就业创业能力。培训班紧跟农业经济发展新趋势、乡村振兴的新方向，重点学习宁化本地优势特色农业项目，如水蜜桃、茶叶、猕猴桃等种植技术。培训过程中，由县农业农村局农学专家向归侨侨眷现场讲解作物的种植知识、集约化规模化的种植方式、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、以及产业带动乡村振兴的经济效益。通过培训，促进归侨侨眷掌握农业种新技能、新观念，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，激发创业意识、提高创业能力，拓宽新思维提升综合技能。本次培训将于2024年5月份完成。一、分阶段实施计划：1.宣传报名确定学员名单：4月29日至5月9日2.前期准备：5月10日至5月14日3.培训实施：5月15日至5月19日二、培训日程具体安排：1.第一天（15日）：宁化县泉上镇开班式，学习茶叶种植、加工，农膜回收与利用。2.第二天（16日）:宁化县泉上镇：学习植物病虫害防治、果树种植及修剪技术3.第三天（17日）:宁化县泉上镇：学习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、农作物种植技术4.第四天（18日）：赴宁化县城南镇鹫峰寨、石壁镇老鹰山庄现场学习教学5.第五天（19日）：宁化县泉上镇：学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解读，交流总结、结业考试、结业式。 |
| 项目资金测算依据及说明 | 1.教师讲课费：2000元/天×5天=10000元2.资料费：30元/人\*40人＝1200元3.伙食费：100元/人/天×40人×5天=20000元4.场地租金：800元/天×4天＝4000元5.影像费：20元/人\*30人＝600元6.基地现场教学讲解及场地费：1500元/基地\*2＝3000元7.租车及交通费：4600元8.材料装订成册等：600元9.其他不可预估费：3000元合计：47000元 |
| 承办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 20 年 月 日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 20 年 月 日  |
| 批准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 20 年 月 日  |

备注：1.项目申报内容要按照该项目的有关标准或要求填报。

 2.批准单位根据权限为申报单位的上级侨联，产业扶贫项目为省侨联。

3.项目申报表各印制一式4份，承办、申报、批准单位各留存1份，经费报销单位1份。